

证券代码：839553

证券简称：环美科技

主办券商：西部证券

南京环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充确认关联方为公司子公司提供 借款到期续借的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六盘水环美灏晨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公司持股 60%，自然人黄亚军持股 40%），为了补充生产流动资金，保证经营活动的顺利进行；

2018 年 5 月 15 日，六盘水环美灏晨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从其自然人股东黄亚军处借款人民币捌万元，合同规定该笔借款于 2019 年 5 月 31 日到期；

2018 年 7 月 16 日，六盘水环美灏晨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从其自然人股东黄亚军处借款人民币壹拾贰万元，合同规定该笔借款于 2019 年 7 月 31 日到期；

2018 年 10 月 16 日，六盘水环美灏晨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从其自然人股东黄亚军处借款人民币肆万元，合同规定该笔借款于 2019 年 10 月 31 日到期；

以上借款均在到期后由双方口头约定暂不归还借款，六盘水环美灏晨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继续使用。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2020 年 4 月 8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关联方为公司子公司提供借款到期续借的关联交易的议案》，本议案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董事，表决结果为同意票数 5 票，反对票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 自然人

姓名：黄亚军

住所：南京市建邺区凤鸣苑 1 号

关联关系：关联方黄亚军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六盘水环美灏晨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的自然人股东，其持有六盘水环美灏晨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40% 的股权。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 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以上借款子公司不计付利息，不另支付费用，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行为，不存有失公允和关联交易产生利益转移的情况。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为了补充生产流动资金，保证经营活动的顺利进行；

2018 年 5 月 15 日，六盘水环美灏晨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从其自然人股东黄亚军处借款人民币捌万元，合同规定该笔借款于 2019 年 5 月 31 日到期；

2018 年 7 月 16 日，六盘水环美灏晨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从其自然人股东黄亚军处借款人民币壹拾贰万元，合同规定该笔借款于 2019 年 7 月 31 日到期；

2018 年 10 月 16 日，六盘水环美灏晨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从其自然人股东黄亚军处借款人民币肆万元，合同规定该笔借款于 2019 年 10 月 31 日到期；

以上借款均在到期后由双方口头约定暂不归还借款，六盘水环美灏晨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继续使用。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控股子公司六盘水环美灏晨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从起自然人股东黄亚军处借款是为了补充生产流动资金，保证经营活动的顺利进行；六盘水环美灏晨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不向黄亚军计付利息，不另外支付费用，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

股东利益的行为，公司独立性没有因此笔关联交易而受到影响。

六、备查文件目录

《南京环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南京环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8日